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Enjoyor Co., Ltd.

ENJOYOR®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020

股票简称：银江股份

披露日期：2015 年 4 月 24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章建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志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56,949,682.45	397,887,413.94	1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43,330,414.15	29,256,604.05	4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541,872.86	-156,530,586.93	70.2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79	-0.5653	70.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1	45.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1	4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3%	2.86%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	2.28%	-0.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32,192,365.46	4,090,494,754.58	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1,886,600,888.68	1,855,165,039.73	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8049	6.6965	1.6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0,393.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37.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6,099.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116.05	
合计	1,676,215.7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政策性风险

公司所处智慧城市建设相关细分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密切，公司的发展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呈正相关性，公司的多数客户为政府客户，所以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力度、经济复苏振兴政策的力度都直接和间接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和公司客户。

对策与措施：为减少因行业集中形成的风险，公司更积极增加各相关细分行业的投入，筛选优质客户，并选择信誉好、财政充足的客户共同合作，规避客户风险。

（2）公司资源整合及规模扩张后带来的管理风险和资金风险

随着公司资源整合和全国市场战略布局的实施，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各类订单项目在全国各地的不断增多，覆盖区域更广，使公司充分及时地掌握全国各地项目现场工程进度、安全、质量、人力资源配备等方面信息的难度进一步加大，同时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也越来越大，从而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为了确保及时了解和掌握全国范围内各类项目的进度、安全、质量、人力资源配备等情况，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各区域营销中心的建设力度，引进高端职业经理人对公司进行更专业的企业管理。同时，针对各类工程项目，实施属地化管理和本地化服务的政策措施，切实保障工程进度和质量，做好区域中心管理和分子公司的管理工作，最大程度规避因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同时，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保证资金和融资渠道的畅通，具体包括：①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增强公司营运能力；②继续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稳定银行融资渠道；③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和政策支持的机会，通过公开增发或者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伴随着行业技术的不断更新和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相关技术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有效保持和完善核心技术人员激励机制，将会影响到核心技术人员积极性、创造性的发挥，也会影响到核心技术团队后备力量的建设，造成人才流失，从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人才资源是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把对外部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对内部骨干及后备人才的培养提到了战略高度，建立了完善的人才聘用及管理、激励制度，并通过股权激励计划来稳定核心技术人才队伍。公司自上市以来，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流失风险较小。

（4）智慧城市总包业务模式的风险

智慧城市建设主导者是城市管理者即地方政府或政府有关部门，而受益者则是城市的主体即城市中的企业和市民。由于智慧城市总包项目投资总金额偏大、项目建设周期较长、项目所涉及的地方政府下属部门或分支机构较多、智慧城市总包合同仅为较笼统的框架性协议，因此，智慧城市总包业务模式存在政府换届或国家政策调整变化、地方政府财政紧张导致投入延迟或无法持续投入、费用控制不力、公司现金流压力和回款压力等因素造成项目部分或全部无法实施或延期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会持续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在智慧城市建设方面的变化，选择地方财政和信誉情况较好的地区开拓业务市场，由专门的工作小组跟进每个总包业务项目，及时向管理层和董事会反馈项目进展情况，按照项目计划严格控制项目费用，采取完工进度法确认收入，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总包项目框架性协议所涉及项目的履行情况，降低总包业务风险。

（5）商业模式转变风险

随着大数据、云计算、网络通信、移动互联网等技术的发展和智能手机的普及，互联网与智慧城市行业发展进一步撞击与融合，如企业不能及时把握商业模式转变带来的机遇可能面临原有市场格局被打破的风险。

目前智慧城市项目建设与发展的商业模式，无论是政府出资企业建设模式，或政府和企业共同出资建设模式，或政府规

划第三方建设运营模式，亦或是BOT及其变种（如BOO）模式，又或者是政府企业共同出资（或企业单独出资，政府补贴）企业运营，用户购买服务模式，再或是政府与企业建立“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的伙伴式的合作关系模式（PPP）均存在不同利弊。

应对措施：公司会密切关注与行业相关的国家政策法规的跟踪与研究，在现有智慧城市项目商业模式的基础上，根据市场和行业发展需求，勇于创新商业模式，推动智慧城市建设服务与运营。公司现已具备大数据业务所必须的技术能力和部分行业经验，未来公司将重点拓展大数据的运营业务，抢占数据流量入口，与国内著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同行业优秀企业进行紧密合作，构建互联网基因的银江智慧城市生态圈，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37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46%	78,913,000	0	质押	60,000,000
李欣	境内自然人	6.34%	17,587,245	14,949,158	质押	3,400,000
张美秀	境内自然人	2.73%	7,568,000	0		
华安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华融 汇盈 11 号权益投资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40%	6,660,000	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5%	5,696,056	0		
谢丽芳	境内自然人	1.74%	4,832,931	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7%	4,622,870	0		
中国建设银行－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3,630,058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	其他	1.26%	3,499,965	0		

资基金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其他	1.26%	3,499,836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8,913,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913,000		
张美秀	7,5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68,000		
华安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华融·汇盈 11 号权益投资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6,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60,00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696,056	人民币普通股		5,696,056		
谢丽芳	4,832,931	人民币普通股		4,832,931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4,622,870	人民币普通股		4,622,870		
中国建设银行－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30,058	人民币普通股		3,630,05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99,965	人民币普通股		3,499,965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3,499,836	人民币普通股		3,499,83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799,904	人民币普通股		2,799,90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李欣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华安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华融·汇盈 11 号权益投资单一资金信托计划属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对象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在公司上述股东中，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张美秀、谢丽芳是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股东。公司股东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063,000 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8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8,913,000 股。公司股东张美秀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仅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568,000 股。公司股东谢丽芳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100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830,831 股，实际合计持有 4,832,931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晔	29,301	29,301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于海燕	49,836	43,976	0	5,86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解除限售 43,976 股。2017 年 3 月 26 日解除限售 5,860 股。
罗明	43,976	43,976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颜廷健	58,626	58,626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李欣	17,587,245	2,638,087	0	14,949,158	首发后限售股	假设李欣在 2013 年至 2015 年期间均完成亚太安讯的业绩承诺，无需履行股份补偿义务。2015 年 3 月 26 日解除限售 2,638,087 股，2016 年 3 月 26 日解除限售 2,638,087 股，2017 年 3 月 26 日解除限售 4,396,811 股，2018 年 3 月 26 日解除限售 4,396,811 股，2019 年 3 月 26 日解除限售 3,517,449 股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519	28,519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侯世勇	14,651	14,651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张蓓	14,651	14,651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金鑫	14,651	14,651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陈兴华	762,143	762,143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昆山中科昆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62,518	1,362,518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24,444	24,444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兰馨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2,518	1,362,518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江阴长泾中科长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73,254	973,254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杭州众赢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7,792	1,167,792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	1,600,000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华安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华融汇盈 11 号权益投资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6,660,000	6,660,000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全国社保基金一二二组合	20,370	20,370	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6 日
吴越	266,400	0	0	266,400	高管锁定股	董事所持本公司股份每年按照其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75%予以锁定。
章建强	307,488	0	0	307,488	高管锁定股	董事所持本公司股份每年按照其上年末持股总数

						的 75%予以锁定。
钱小鸿	1,121,850	0	0	1,121,850	高管锁定股	董事所持本公司股份每年按照其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75%予以锁定。
柳展	816,286	192,375	0	623,911	高管锁定股	董事所持本公司股份每年按照其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75%予以锁定。
裘加林	159,900	0	0	159,9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所持本公司股份每年按照其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75%予以锁定。
金振江	15,000	0	22,500	37,500	高管锁定股	董事所持本公司股份每年按照其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75%予以锁定；股权激励行权。
温晓岳	22,500	0	0	22,5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所持本公司股份每年按照其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75%予以锁定。
陈才君	0	0	22,500	22,5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所持本公司股份每年按照其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75%予以锁定；股权激励行权。
傅钟	0	0	22,500	22,5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所持本公司股份每年按照其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75%予以锁定；股权激励行权。
合计	34,483,919	17,011,852	67,500	17,539,567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期初增长84.78%，主要是本期对外投资增多所致。
- 2、开发支出较期初增长46.57%，主要原因是公司扩大研发成果的通用性，同时加大了研发投入。
- 3、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63.63%，主要原因是上年末计提的年终奖本期已发放所致。
- 4、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91.2%，主要是本期贷款增多所致。
- 5、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长3787.1%，本期转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 6、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72.3%，主要是本期政府补助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 7、净利润较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49.9%，主要原因是新签合同和实施合同金额均实现了稳步增长。
- 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48.1%，主要原因是新签合同和实施合同金额均实现了稳步增长。
- 9、基本每股收益较去年同期增长45%，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较去年大幅增长所致。
- 10、稀释每股收益较去年同期增长60%，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较去年大幅增长所致。
- 11、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长45.41%，主要是员工人数增多所致。
- 12、支付的各项税费较去年同期下降34.74%，主要原因上期代扣代缴股权激励行权及北京亚太安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原个人股东股权转让应纳个税。
- 13、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减少97.18%，主要原因是公司去年并购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 14、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增多158.21%，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 15、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增多211.16%，主要原因是本期规划以前年度银行借款所致。
- 16、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增长64.04%，主要是本期分红较去年增多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导致业务收入稳步增长的主要因素是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良好、市场规模扩大、新增合同订单较多，收入增长较多。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订单（含中标但未签合同的订单，不含未落地的总包项目）共计42,148.02万元。其中，按领域划分：智慧交通业务新增订单21,059.95万元，智慧医疗业务新增订单6347.96万元，智慧城市业务新增订单14,740.11万元。按区域划分：华东地区新增订单15,755.04万元，华南地区新增订单6,045.65万元，西南地区新增订单3,126.77万元，西北地区新增订单2522.57万元，华北地区新增订单11,255.89万元，华中地区新增订单3,442.10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

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业务分部广泛，项目涉及不同区域，出于项目本地化服务的需要，设备供应商选择按照本地就近原则，而各地项目实施进度不同，导致我公司供应商变动较大，但这是由于行业特性引起的，不会对我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我公司属于工程施工企业，所以供应商和客户基本上都是和工程项目挂钩的，很多项目的设备供应商是由业主在入围供应商中指定的，一般项目结束后就会更换供应商和客户，导致我公司供应商和客户变动较大，但这是由于行业特性引起的，并不会对我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和计划有序地推进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销售、市场开拓、管理，均按计划有序进行。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1）政策性风险

公司所处智慧城市建设相关细分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密切，公司的发展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呈正相关性，公司的多数客户为政府客户，所以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力度、经济复苏振兴政策的力度都直接和间接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和公司客户。

对策与措施：为减少因行业集中形成的风险，公司更积极增加各相关细分行业的投入，筛选优质客户，并选择信誉好、财政充足的客户共同合作，规避客户风险。

（2）公司资源整合及规模扩张后带来的管理风险和资金风险

随着公司资源整合和全国市场战略布局的实施，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各类订单项目在全国各地的不断增多，覆盖区域更广，使公司充分及时地掌握全国各地项目现场工程进度、安全、质量、人力资源配备等方面信息的难度进一步加大，同时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也越来越大，从而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为了确保及时了解和掌握全国范围内各类项目的进度、安全、质量、人力资源配备等情况，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各区域营销中心的建设力度，引进高端职业经理人对公司进行更专业的企业管理。同时，针对各类工程项目，实施属地化管理和本地化服务的政策措施，切实保障工程进度和质量，做好区域中心管理和分子公司的管理工作，最大程度规避因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同时，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保证资金和融资渠道的畅通，具体包括：①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增强公司营运能力；②继续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稳定银行融资渠道；③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和政策支持的机会，通过公开增发或者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伴随着行业技术的不断更新和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相关技术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有效保持和完善核心技术人员激励机制，将会影响到核心技术人员积极性、创造性的发挥，也会影响到核心技术团队后备力量的建设，造成人才流失，从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人才资源是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把对外部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对内部骨干及后备人才的培养提到了战略高度，建立了完善的人才聘用及管理、激励制度，并通过股权激励计划来稳定核心技术人才队伍。公司自上市以来，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流失风险较小。

（4）智慧城市总包业务模式的风险

智慧城市建设主导者是城市管理者即地方政府或政府有关部门，而受益者则是城市的主体即城市中的企业和市民。由于智慧城市总包项目投资总金额偏大、项目建设周期较长、项目所涉及的地方政府下属部门或分支机构较多、智慧城市总包合

同仅为较笼统的框架性协议，因此，智慧城市总包业务模式存在政府换届或国家政策调整变化、地方政府财政紧张导致投入延迟或无法持续投入、费用控制不力、公司现金流压力和回款压力等因素造成项目部分或全部无法实施或延期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会持续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在智慧城市建设方面的变化，选择地方财政和信誉情况较好的地区开拓业务市场，由专门的工作小组跟进每个总包业务项目，及时向管理层和董事会反馈项目进展情况，按照项目计划严格控制项目费用，采取完工进度法确认收入，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总包项目框架性协议所涉及项目的履行情况，降低总包业务风险。

（5）商业模式转变风险

随着大数据、云计算、网络通信、移动互联网等技术的发展和智能手机的普及，互联网与智慧城市行业发展进一步撞击与融合，如企业不能及时把握商业模式转变带来的机遇可能面临原有市场格局被打破的风险。

目前智慧城市项目建设与发展的商业模式，无论是政府出资企业建设模式，或政府和企业共同出资建设模式，或政府规划第三方建设运营模式，亦或是BOT及其变种（如BOO）模式，又或者是政府企业共同出资（或企业单独出资，政府补贴）企业运营，用户购买服务模式，再或是政府与企业建立“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的伙伴式的合作关系模式（PPP）均存在不同利弊。

应对措施：公司会密切关注与行业相关的国家政策法规的跟踪与研究，在现有智慧城市项目商业模式的基础上，根据市场和行业发展需求，勇于创新商业模式，推动智慧城市建设服务与运营。公司现已具备大数据业务所必须的技术能力和部分行业经验，未来公司将重点拓展大数据的运营业务，抢占数据流量入口，与国内著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同行业优秀企业进行紧密合作，构建互联网基因的银江智慧城市生态圈，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银江股份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1 年 12 月 22 日	2012 年 1 月 18 日至 2016 年 1 月 17 日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李欣	自本次交易中取得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法定限售期十二个月届满后，第一年可解禁所获股份的 15%，第二年可再解禁所获股份的 15%，第三年可再解禁所获股份的 25%，第四年可再解禁所获股份的 25%，第五年可再解禁所获股份的 20%，自法定限售期届满后五年即全解禁。2013 年-2015 年为李欣业绩承诺期，应	2013 年 09 月 05 日	2014 年 3 月 26 日至 2019 年 3 月 26 日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李欣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待亚太安讯审计报告出具后，视是否需实行股份补偿，按以上比例计算当年可解禁股份数并扣减需进行股份补偿部分后予以解禁，若不足扣减，则当年无股份解禁。李欣承诺所持股份在限售期内未经上市公司同意不得用于质押。			
	李欣	1、承诺人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与银江股份及亚太安讯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其它任何与银江股份或亚太安讯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2、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不会以自营方式、直接或间接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开展、经营与银江股份或亚太安讯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以银江股份或亚太安讯的名义为银江股份或亚太安讯现有客	2013 年 09 月 05 日	长期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李欣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户提供与银江股份或亚太安讯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商品或服务；避免产生任何同业竞争情形。3、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银江股份或亚太安讯造成损失的，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李欣	本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向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	2013 年 09 月 05 日	长期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李欣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本人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银江股份有限公司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李欣	本人现为亚太安讯实际控制人，亚太安讯曾于 2006 年设立红筹架构成为外企企业并于 2011 年解除红筹架构重新转为内资企业，在红筹架构期间，亚太安讯并未实际享受外资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同时红筹架构解除时，亚太安讯已按相关规定为境外股东代	2013 年 08 月 28 日	长期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李欣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扣代缴了企业所得税。对于亚太安讯设立及解除红筹架构的整个过程中，各相关主体可能存在未来发生补缴相关税收风险，而因此给亚太安讯带来的任何经济损失（包括行政处罚损失），本人愿意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李欣	本人愿意承担亚太安讯 2011 年底解除其历史上红筹架构所涉及相关税务、外汇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承担亚太安讯因红筹架构解除涉及相关税务、外汇管理等方面风险所致的损失。	2013 年 12 月 02 日	长期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李欣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李欣	重组交易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他经济组织不会利用控股地位或股东身份、职务便利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亚太安讯及其子公司之资金；重组完成后，本人将遵守并督促亚太安讯严格执行银	2013 年 09 月 05 日	长期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李欣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江股份货币资金管理制度，不利用职务便利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亚太安讯及其子公司之资金。			
	李欣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会将持有的城城速通 51% 的股权转让给亚太安讯，并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 个月内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银江股份或亚太安讯造成损失的，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3 年 09 月 05 日	长期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李欣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李欣	本次交易完成后 5 年内，本人将在亚太安讯继续担任经营管理职务，不主动提出离职（经银江股份书面批准的除外），并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尽可能为亚太安讯创造最佳业绩。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银江股份或亚太安讯造成损失的，愿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3 年 09 月 05 日	长期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李欣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李欣	本人承诺并确	2013 年 09 月 05 日	长期	截止 2015 年 3 月

		保，目前亚太安讯租赁位于朝阳区三间房的租赁物业，出租人未取得相应的房产证书，如亚太安讯因租赁该物业而导致亚太安讯承受任何负债、直接经济损失，承诺人将向亚太安讯全额予以赔偿，避免给亚太安讯造成任何损失。	日		31 日，李欣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李欣	在本次交易交割前，亚太安讯核心团队（包括但不限于李欣、颜廷健、于海燕、张晔、侯世勇、金鑫）应与亚太安讯签订不短于 5 年期限的聘用合同，并出具承诺函承诺在本次交易后 5 年内将不主动从亚太安讯离职（经甲方书面批准的除外）。	2013 年 09 月 05 日	本次交易后 5 年内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李欣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王辉、刘健夫妇	"本公司（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	2009 年 10 月 30 日	长期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控股股东银江科技集团及实际控制人王辉、刘健夫妇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527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82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113.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5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数字化医疗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4,000	4,000		4,124.09	103.10%	2011 年 10 月 31 日	57	2,330.46	是	否
城市智能交通全集成控制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3,500	3,500		3,588.55	102.53%	2011 年 10 月 31 日	226.57	11,070.95	是	否
城市快速公交营运系统项目	否	1,502	1,502		1,675.87	111.58%	2011 年 10 月 31 日	8.5	541.87	是	否
补充营运资金和扩	否	8,000	8,000		8,007.6	100.10%	2011 年			是	否

大公司智能化系统工程总包业务项目					3		10 月 31 日				
并购北京亚太安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	否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898.57	5,068.04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002	27,002	0	27,396.14	--	--	1,190.64	19,011.32	--	--
超募资金投向											
银江（北京）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否	1,000	1,000		1,000	100.00%	2010 年 12 月 31 日	-58.09	-481.31	是	否
区域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是	8,640	4,814		4,816.28	100.05%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617.49	28,842.58	是	否
超募资金补充公司运营资金	否	5,040	5,040		5,132.47	101.83%	2014 年 03 月 01 日			是	否
智慧交通、智慧医疗等领域投资与并购项目	是	4,540	8,366		8,463.13	101.16%	2012 年 03 月 31 日	-1,099.33	-3,813.71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9,304.99	9,304.99		9,304.99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8,524.99	28,524.99	0	28,716.87	--	--	460.07	24,547.56	--	--
合计	--	55,526.99	55,526.99	0	56,113.01	--	--	1,650.71	43,558.8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用于交通、医疗等领域投资与并购项目的超募资金累计 8,463.13 万元。智慧交通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已在客户中树立了良好形象，本年度已经实现了盈利；同时部分需要使用股份公司资质的项目收入及效益未体现在智慧交通集团报表中。智慧医疗集团尚未实现盈利，但已取得软件企业资质，开始单独承接医疗信息化项目，为后续发展积累了基础和经验；同时部分需要使用股份公司资质的项目收入及效益未体现在智慧医疗集团报表中。并购完成后广海立信实现了业务转型，但产品研发及市场开拓未实现预期效果造成年度营业收入和利润未达到预期，原股东承诺将回购公司持有的其全部股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本次公开发行，共有超募资金 19220.00 万元，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使用完毕。 2、投资银江（北京）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1000.00 万元，投资进度 100%。 3、投资区域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4816.28 万元，投资进度 100.05%，募集资金投入（4816.28 万元）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4814.00 万元）2.28 万元，系募集资金的存款利息。 4、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公司运营资金 5132.47 万元，投资进度 101.83%，募集资金投入（5132.47 万元）										

	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5040.00 万元）92.47 万元，系募集资金的存款利息。 5、拟用于智慧交通、智慧医疗等领域投资与并购项目 8366.00 万元，公司已使用 8463.13 万元用于对北京四海商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广海立信科技有限公司的并购，以及投资参股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和投资成立杭州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医疗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银江智慧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进度 101.16%，募集资金投入（8463.13 万元）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8366.00 万元）97.13 万元，系募集资金的存款利息。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减少区域营销中心建设项目投资 3,826.00 万元，增加智慧交通、智慧医疗等领域投资与并购项目 3,826.0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智慧城市总包项目进展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先后与 3 个地方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并建立战略总包合作关系。公司先后成立济南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青岛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贵阳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重庆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目前部分项目正处于深化设计及项目推进阶段，公司将根据规划和地方政府的实际需求，逐步推进项目的实施。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

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15年2月28日的公司总股本277,243,495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共计27,724,349.5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拟以2015年2月28日的公司总股本277,243,49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2股，共计转增股本332,692,194股。本预案还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4,043,553.18	405,683,940.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862,476.00	8,985,727.50
应收账款	1,266,054,741.62	1,317,691,012.56
预付款项	101,886,599.79	117,211,702.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5,552,946.86	265,016,319.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80,133,567.15	1,187,324,686.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6,787.22
流动资产合计	3,345,533,884.60	3,302,620,175.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515,000.00	10,01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3,097,431.80	123,097,431.80
长期股权投资	93,009,614.68	100,009,614.6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925,861.61	92,142,117.81
在建工程	198,673.3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4,144,228.01	84,144,228.01
开发支出	20,488,773.33	13,978,520.12
商誉	330,737,678.88	334,823,454.60
长期待摊费用	1,129,616.17	1,252,609.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11,603.08	28,411,603.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6,658,480.86	787,874,579.41
资产总计	4,132,192,365.46	4,090,494,754.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1,000,000.00	440,96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549,853.77	54,422,775.68
应付账款	1,234,674,648.47	1,094,645,091.78
预收款项	208,435,444.19	284,838,525.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969,779.83	16,412,574.72
应交税费	111,037,267.16	131,789,625.96

应付利息	702,343.07	809,177.7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0,612,004.89	158,627,733.9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95,981,341.38	2,182,505,505.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247,619.80	14,247,619.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47,619.80	14,247,619.80
负债合计	2,210,228,961.18	2,196,753,125.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7,243,495.00	276,888,0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9,560,506.90	964,216,517.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317,759.84	67,911,714.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9,479,126.94	546,148,712.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6,600,888.68	1,855,165,039.73
少数股东权益	35,362,515.60	38,576,589.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1,963,404.28	1,893,741,629.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32,192,365.46	4,090,494,754.58

法定代表人：章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志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方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2,672,235.22	240,371,594.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862,476.00	8,985,727.50
应收账款	917,197,322.23	945,922,795.96
预付款项	110,613,395.84	96,525,065.63
应收利息	3,873,223.8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7,413,292.51	333,062,479.80
存货	1,353,502,609.81	1,100,074,790.7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83,134,555.45	2,724,942,454.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7,951,203.84	107,951,203.84
长期股权投资	864,055,088.28	867,404,671.6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868,426.20	60,255,084.84
在建工程	198,673.3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6,867,188.12	38,035,367.59
开发支出	42,503,353.87	6,241,379.1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3,214.68	241,767.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90,781.04	24,149,819.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6,527,929.33	1,104,279,293.37
资产总计	4,019,662,484.78	3,829,221,747.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8,000,000.00	418,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549,853.77	54,422,775.68
应付账款	1,250,183,335.27	1,015,745,557.47
预收款项	206,880,752.02	270,785,221.14
应付职工薪酬	1,725,606.38	11,254,606.77
应交税费	56,329,366.79	76,104,550.64
应付利息	702,343.07	809,177.7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8,066,002.56	133,663,409.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25,437,259.86	1,980,785,298.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926,429.31	6,926,429.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26,429.31	6,926,429.31
负债合计	2,132,363,689.17	1,987,711,728.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7,243,495.00	276,888,0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8,760,015.22	964,895,214.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317,759.84	67,911,714.40
未分配利润	590,977,525.55	531,814,996.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7,298,795.61	1,841,510,019.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19,662,484.78	3,829,221,747.8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56,949,682.45	397,887,413.94
其中：营业收入	456,949,682.45	397,887,413.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2,105,474.52	370,535,763.39

其中：营业成本	344,508,111.30	302,633,924.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965,302.90	12,141,024.93
销售费用	16,318,470.19	17,568,819.32
管理费用	35,194,041.38	34,005,609.24
财务费用	8,102,753.05	4,237,405.29
资产减值损失	-1,983,204.30	-51,020.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2,151.06	-1,009,476.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112,056.87	26,342,174.48
加：营业外收入	1,934,140.39	6,975,985.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4,708.88	411,471.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011,488.38	32,906,688.40
减：所得税费用	4,132,979.08	4,964,402.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878,509.30	27,942,286.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330,414.15	29,256,604.05
少数股东损益	-1,451,904.85	-1,314,317.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878,509.30	27,942,286.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330,414.15	29,256,604.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51,904.85	-1,314,317.7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章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志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方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15,669,283.51	370,311,117.25
减：营业成本	315,697,517.38	288,441,883.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9,764,396.43	11,990,675.40

销售费用	8,359,230.54	7,156,643.87
管理费用	13,716,708.55	20,030,790.02
财务费用	6,721,423.15	4,286,331.61
资产减值损失	-1,783,204.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9,476.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193,211.76	37,845,317.17
加：营业外收入	1,826,471.01	6,486,597.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773.51	407,055.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006,909.26	43,924,858.86
减：所得税费用	5,844,379.98	4,009,181.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162,529.28	39,915,677.8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162,529.28	39,915,677.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15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6,268,784.94	419,695,051.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888,918.29	66,886,615.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157,703.23	486,581,666.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6,586,947.86	499,701,507.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387,300.94	22,961,300.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02,757.36	38,771,062.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22,569.93	81,678,38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699,576.09	643,112,25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41,872.86	-156,530,586.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8,794.02	18,519,029.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88,794.02	18,519,029.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8,794.02	-18,519,029.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36,846.60	199,999,99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000,000.00	49,9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636,846.60	249,959,99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8,960,000.00	54,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91,434.98	5,237,405.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16,465.38	30,848,878.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167,900.36	90,386,283.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31,053.76	159,573,708.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461,720.64	-15,475,908.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760,148.64	449,959,963.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298,428.00	434,484,055.6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3,007,180.23	397,036,292.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563,615.70	66,189,78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570,795.93	463,226,073.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5,900,196.97	498,182,585.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478,189.60	17,654,503.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24,222.52	35,173,694.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07,685.86	30,704,14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810,294.95	581,714,92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39,499.02	-118,488,852.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613.34	5,958,407.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9,800.00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6,413.34	105,958,407.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413.34	-105,958,407.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36,846.60	199,999,99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636,846.60	229,999,99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000,000.00	49,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14,905.56	4,286,331.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16,465.38	30,848,878.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831,370.94	84,435,21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94,524.34	145,564,782.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550,436.70	-78,882,478.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026,171.92	300,048,330.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475,735.22	221,165,851.59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